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建国门街道办事处

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2023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建国门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法治政府建设各项部署，以依法行政，创建法治政府为总体目标，多措并举，狠抓落实，各项政府工作法制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进展。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1. 坚持高位统筹，强化组织领导

一是发挥第一责任人核心作用，大力推动法治建设。街道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自觉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把推进法治建设作为重要工作来推动。工委书记、街道办事处主任亲自部署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并听取专题汇报，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政策，强化了对本地区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确保了地区社会稳定。

二是建立定期学法制度，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决策部署。积极推进主任办公会会前学法制度，制定学法计划，把法律法规学习纳入街道学习的重要内容，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主任办公会会前学法组织领导班子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妇女权益保障法》、《2023年度北京市接诉即办考评实施办法》、《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民法典》、《行政复议法》等法律法规。组织街道干部集中学法，不断提高街道干部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力。通过“周末大讲堂”、依法行政培训、工委书记讲党课、支部书记讲党课等方式，以集体学习、个人自学、辅导报告、交流研讨等形式，举办专题学习班等提高街道机关干部对基层党政机关工作新要求的认识与理解。

（二）优化政府效能，提升依法决策水平

一是建立推动街道依法决策和依法行政的工作机制。街道建立了合同审查机制，统筹法律顾问参与决策合法性审查，完善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以制度方式明确了法律顾问代理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案件工作规范，通过《建国门街道诉讼案件应诉工作办法》为街道复议诉讼的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

二是加强行政执法监督，严格落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机制。依据《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街道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暂行办法（试行）》、《建国门街道办事处诉讼案件应诉工作办法》及职权下放部门相关文件，对重大行政执法决定严格审核。2023年街道累计出动执法检查5500余人次，办理案件667件，其中普通程序案件113件，简易程序案件554件，共涉及罚款金额240713元人民币。重大执法决定案件法制审核4件（1件通过并作出行政处罚，3件未通过审核）。经区政府审核通过违法建设强制拆除案件1件。同时街道对所做行政处罚案卷开展多轮次评查，每季度抽查案卷自评后报送区城管执法局进行集中互评，并联合区司法局对互评结果进行复核。全年共抽查评查案卷4册，互评平均分为95分。

三是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2023年3月，中共北京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下发了《关于印发<关于全面深入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街道主任及领导班子认真学习并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在接到民事诉讼、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案件通知的第一时间，及时联系法律顾问，根据其提出的法律建议准备相应的证据和文书材料，由法律顾问出具专业的答辩状等法律文书，并委托其和机关工作人员共同代理街道相关案件。2023年，建国门街道行政诉讼2起（1件旧存，1件新增），均由办事处主任本人出庭应诉。

四是深化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按照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及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在信用中国、数字东城等网上平台公布相关信息，及时公布，到期清理，供公众查阅，接受公众监督。同时，积极开展“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工作，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开展信用修复工作。2023年，街道在数字东城网站上公开信息321条。全年接收政府信息申请公开数量9件，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法定时限内给予答复。

五是完善行政执法程序，积极践行首违免罚的要求。街道在依法监管、过罚相当、程序正当、权责统一原则的基础上，强化柔性执法，结合违法事实在法律政策范围内统筹处罚裁量力度，积极践行首违免罚的要求。针对“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和“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两种情形，经警示告诫、及时或限期改正后，决定首错不予处罚，并对当事人进法规宣传、教育提示等行政指导。全年共办理不予处罚案件40起，制发行政告知书/行政告诫书共40份。

（三）坚持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全面提升基层治理水平

一是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始终坚持“把矛盾纠纷化解在社区，把问题解决萌芽状态”，发挥村（居）法律顾问和地区公益律师、居民议事厅的作用，发动居民自治，依法调解，溯源治理，用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基层治理，有效化解影响我辖区社会稳定的各类矛盾纠纷，努力实现“小事不出社区网格，大事不出街道”的目标。

二是深化法治宣传教育，健全基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国门街道普法工作机构积极落实普法责任，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深入推进法律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进机关等，加大社区普法力度，充分发挥村（居）法律顾问和地区公益律师、公证员、法官及普法志愿者作用，定期开展公益法律咨询、普法讲座等活动。2023年建国门街道开展六次线下集中公益法律咨询，各社区每月至少一次线下集中公益法律咨询，其中金北社区每周二下午在其会客厅开展一次公益法律咨询。此外，各社区公益律师通过电话、微信等形式随时为社区居民提供公益法律咨询。重点开展《宪法》、《民法典》及重点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各社区共计开展线下法律宣传活动60余次；组织社区利用法治宣传橱窗、社区法律书屋等10个阵地，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居民的法律素养。

三是构建起应急管理工作体系和机制。定期修订总体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构建起了更全面的地区应急防护网。适应应急管理体制改革的需要，街道成立了包含安全维稳、极端天气、消防安全、医疗卫生等7支应急组的应急小分队，以及以社区志愿者为主要力量的应急志愿者街道大队。在制度机制和人员到位的基础上，大力加强技防物防设施建设，开展全民应急培训演练，筑牢安全防线。

1. 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法律知识学习不透彻。部分年轻干部对其部门涉及的法律法规学习不够深入，经验不足，因此执法效果或普法效果有待提升。

二是法治工作的人员不足。目前司法所工作人员4名，缺编1人，并有1人休产假，人员不足。执法队法治审核人员只有2名。

三是经费不足。因经费不足严重影响部分工作开展。

1. 2023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自觉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

建国门街道深刻领会党建引领下的街道工作体制机制，街道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自觉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把推进法治建设作为重要工作来推动。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主任办公会会前学法、工委书记讲党课等固定形式向街道干部宣讲法律。在2023年度，通过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党支部学习等形式，重点对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进行细致深入的学习。同时，通过办事处工委书记普法、主任讲法，对领导干部进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宣讲。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会前讲法、干部培训等，进行新修法律法规和重点法律法规的学习。

（二）积极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

全面落实《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依法办理好每一件群众诉求和民生实事。在街道和社区，全面落实“一案双查”制度，落实处级领导包社区，带头办理12345案件。组织全体成员学习《2023年度北京市接诉即办考评实施办法》，积极用法律思维处理12345案件，发挥法律顾问和公益律师作用，依法调解居民矛盾，同时认真落实好探索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有效途径的必要性、紧迫性，打造赵家楼社区党建惠家品牌和金宝北社区“金北议事厅”，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开展工作，引导居民自治，强化了对本地区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确保了地区社会稳定。

1. 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是做好党建引领，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对新修及重点法律法规学习，落实各项制度要求。

二是全力做好2024年全国两会、文明城区迎检等重要活动服务保障工作。完成2024年元旦春节烟花爆竹禁放等各项安保维稳工作。

三是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街道全局工作的高度加以统筹，加强依法行政工作，行政执法监督，开展法治工作培训，提高干部法律素养。

四是落实《北京市街道办事处条例》、《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工作要求，发挥调解在化解居民矛盾案件中的作用，扎实做好接诉即办工作。

五是进一步加强基础工作，开展普法宣传、公益法律咨询、公证服务，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六是继续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积极践行首违免罚，优化辖区营商环境。

建国门街道办事处

2023年12月29日